

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权威著作

■郭庆松

恩格斯说过：“一个民族要想站在科学的最高峰，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理论的生命力在于不断创新，党的创新理论博大精深、常讲常新，在守正出新中不断超越自己，在博采众长中不断完善自己，在观察时代、解读时代、引领时代中不断发展自己。《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生动记录了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尤其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最新成就、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最新进展以及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工作的最新发展，集中展示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全面系统反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权威著作。对于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进对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的认识和理解，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学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经典教科书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紧紧围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个主题、主线展开，全面把握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新要求，聚焦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突出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篇章，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新发展，不断开辟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纵观全书，无论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目标、总任务、总体布局、战略布局以及推动改革发展的外部条件、重要保障、精神力量等，都是“万变不离其宗”，这个“宗”就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基本方略的“八个明确”和“十四个坚持”也内含在这些篇章安排之中。围绕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全书提出了许多具有原创性、时代性、指导性的重大思想观点，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全书综合归纳和系统阐述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重大时代课题时，具有全面、系统、准确的特征，在编排结构上层次分明，在篇章安排上富有科学性并经过权威部门的审定，是便于人们理解和查阅的具有典范性、普适性的重要学习工具书，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讲，本书是广

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学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经典教科书。既然是经典教科书，我们就要把它作为案头卷、必读书、座右铭，并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与第一卷、第二卷作为一个整体贯通起来，掌握它们之间一脉相承、有机结合的特点，全面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和运用能力，从而转化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强大的真理力量、思想力量和实践力量。

推进新时代国家治理的政治宣言书

所谓政治宣言书，就是向世人宣告：推进新时代国家治理我们到底做什么？那就是以制度建设为主线推进国家治理。党的十八大以来，全会提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由此，从全面深化改革的角度推进国家治理提上议事日程；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进一步提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由此，以制度建设为主线推进国家治理成为主旋律。就推进国家治理来说，两次全会历史

逻辑一脉相承、理论逻辑相互支撑、实践逻辑环环相扣，目标指向一以贯之，重大部署接续递进。制度是国之纲维、国之纪法，是国家之基、社会之规、治理之据。《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不仅推出专题“完善和发展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聚焦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问题，而且将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视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所要达到的基本目标，提出我国国家治理一切工作生活都依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展开，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及其执行能力的集中体现的重要结论。“听言不如观事，观事不如知行。”新中国成立70多年来我们所创造的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完全可以充分佐证这一点，究其根源，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具有深刻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推进新时代国家治理，具体来说，就是以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主线，以制度建设为主线，坚持主线围绕主线，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和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军事、外事等各方面制度，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抓紧

制定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急需的制度、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新期待必备的制度，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自我完善和发展、永葆生机活力。

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发展的战略任务书

所谓战略任务书，就是在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发展方面，我们到底应该怎么做？改革开放已经走过了40多年的光景，新中国成立已经70多个年头，我们也即将迎来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顺应时代潮流，适应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我们需要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怎样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发展，成为摆在我们面前不容回避的重大时代问题。《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呈现给我们的答案是：必须紧紧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主题不动摇，以党的全面领导为战略统领，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指向，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为根本立场，以改革开放为根本动力，聚焦决战脱贫攻坚和防范化解风险挑战等重点任务，深入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那

就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等，全力加强和改善改革发展的外部条件、重要保障，包括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维护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深入推进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推动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把党的自我革命推向深入等，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创造良好的国内国际环境。战略任务书是理论联系实际并有效改变世界的桥梁。明确战略任务，我们就可以切实把理论成果转化为应对风险挑战、推动事业发展的治理能力和工作水平，积攒起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磅礴力量。“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的重大政治任务，是当前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的必然要求，是让党的思想旗帜在中华大地高高飘扬的重要举措。（作者为上海应用技术大学党委书记、教授，上海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副主任）

始终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

■刘靖北

进行新时期的伟大斗争，必须准确把握斗争的内涵和特点，正确区分斗争性质，牢牢掌握正确斗争方向，做到在各种重大斗争考验面前“不畏浮云遮望眼”，“乱云飞渡仍从容”。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深刻阐述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一场伟大社会革命，必须继续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的思想，强调要深刻认识一场社会革命的长期性和复杂性，树立长远的历史眼光，作好长期奋斗的准备，始终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把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的伟大社会革命继续推下去。我们必领深入领会，切实实践。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历史和现实告诉我们，一场社会革命要取得最终胜利，往往需要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例如，资产阶级的社会革命，尽管它仍是用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的革命，但也经历了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如果从发生在14世纪到16世纪的文艺复兴这场欧洲资本主义思想文化运动算起，到19世纪中叶在全球范围内形成资本主义世界体系，历经500多年的时间。而仅

就夺取政权和巩固政权政治革命而言，每个国家的革命也都不是一帆风顺的。按恩格斯的看法，英国的资产阶级革命“在进行了几十年后，才向着自己具有决定性关头快速迈进”。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过程也是如此，从1789年到1870年的80多年的时间里，先后出现过多次复辟和反复辟斗争，最终才使资产阶级政权在法国稳定下来。社会主义革命作为人类历史上最深刻、最彻底的革命，它的最终目的是要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实现人类的彻底解放，因而比历史上任何社会革命更为艰难，要走的路也更为漫长。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中明确指出：工人阶级的解放事业“必须经过长期的斗争，必须经过一系列将把环境和人都加以改造的历史过程”。邓小平同志也讲过：“我们搞社会主义才几十年，还处在初级阶段。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还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需要我们几代人、十几代人，甚至几十代人坚持不懈地努力奋斗。”我们要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好、建设成，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必须做好长期斗争的准备，随时进行各种形式的坚决斗争，应对好各种风险考验，确保党和国家事业不发生颠覆性错误。

历史发展从来不是一帆风顺的，而是充满曲折和波折的。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社会是在矛盾运动中前进的，有矛盾就会有斗争。我们要团结带领人民有效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

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必须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那么，什么是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党的十九大对“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进行概括。在《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一文中，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指出，共产党人的斗争是有方向、有立场、有原则的，大方向就是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不动摇。凡是危害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核心利益和重大原则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人民根本利益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各种风险挑战，只要来了，我们就必须进行坚决斗争，而且必须取得斗争胜利。这“五个凡是”与十九大报告的概括高度一致，深刻揭示了新时代伟大斗争的丰富内涵、原则和特点，为进行新的伟大斗争指明了方向。进行新时期的伟大斗争，必须准确把握斗争的内涵和特点，正确区分斗争性质，牢牢掌握正确斗争方向，做到在各种重大斗争考验面前“不畏浮云遮望眼”，“乱云飞渡仍从容”。

要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应对挑战的治理能力

■陈祥勳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收入了习近平总书记在2017年10月18日至2020年1月13日期间的报告、讲话、谈话、演讲、批示、指示、贺信等92篇，分为19个专题，生动记录了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团结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新的重大进展的伟大实践，集中展示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充分体现了我们党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的智慧方案。党的十九大到二十大这一历史时期，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能否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中国之制”）的坚持和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中国之治”）的现代化上，推进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取得明显成效，直接关系到社会主义实践的“后半程”的展开。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治国理政的各个领域进行了一系列重大的理论创新、政策创新和实践创新，为新时代中国的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成熟化和定型化做出了卓越贡献。《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同时也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推进“中国之制”和“中国之治”的理论和智慧结晶。“小智治事，中智治人，大智治

制”，治理的最高境界就是落实为一整套行之有效的成熟定型的制度体系。“法令者治之具，而非制治清浊之源也”，因而制度体系的正当性与合理性最终也应当由治理实践的有效性加以检验。鉴于此，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确定为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将这一总目标进一步具体化了，即到我们党成立100年时，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上取得明显成效；到2035年，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新中国成立100年时，全面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巩固、优越性充分展现。结合前两卷，学习第三卷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的一次重大安排。“学以立德，学以增智，学以自用”，我们不仅要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的基本观点和基本主张，学习其政治智慧和战略眼光，更要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应对风险挑战、推动事业发展的治理能力和工作水平，继而“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为人民幸福安康、为社会和谐稳定、为国家长治久安提供一整套更完备、更稳定、更管用的制度体系”贡献自己的智慧和力量。（作者为上海社科院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所研究员）

“全过程民主”是人民民主的本质体现

■刘世军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坚持和发展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作出了一系列深刻论述，提出了许多新思想新理念新论断，强调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实行人民民主，就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至上，支持和保证人民当家作主。2019年11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街道古北市民中心基层立法联系点考察调研，饶有兴趣听取联系点服务基层群众参与立法、发挥立法直通车作用的情况，得知这个立法联系点有25条建议被全国人大立法采纳后，深有感触地说道，这是民主的充分体现。我们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民主”。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一新论断，为我们深入研究人民民主的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打开了新的视野。“全过程民主”既是民主的充分体现，也是人民民主的本质体现。“全过程民主”之所以是人民民主的本质体现，是因为这种民主能够始终保证国家一切权力牢牢掌握在人民手中。近代以来，中国在追求民主的道路上，曾因简单照搬西方模式而屡遭失败，一次次付出惨痛代价。新中国的建立，使中国人民得到彻底解放，各民族人民实现了政治上的完全平等，开启了人民民主的新纪元。70多年来，中

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确保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始终把国家的前途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我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各级国家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我国各级国家机关的名称，都冠以“人民”称号，这是我们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权的基本定位。“全过程民主”之所以是人民民主的本质体现，是因为这种民主能够始终保证人民进行广泛政治参与和充分表达政治意愿。1953年选举法颁布后，中国实现了真正的全民普选。1954年宪法起草过程中，全国有8000多人参与讨论，提出5000多条意见。宪法草案正式公布交付全国人民讨论并征求意见后，全国各界有一亿五千万多人参加讨论，经过全国两个月的大讨论，宪法的草案又作了一些重要修改，随后在

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全票通过。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据有关部门统计，民法典草案先后10次公开征求意见，征集到各方面意见100余万条。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期间，又收到人大代表3000余条意见，全国人大常委会又对草案作了100多处修改，实质性的修改超过40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不是一句口号、不是一句空话，必须落实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中。人民通过选举、投票行使权利和人民内部各方面在重大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进行充分协商，尽可能就共同性问题取得一致意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的两种重要形式。在中国，这两种民主形式不是互相替代、互相否定的，而是互相补充、相得益彰的，共同构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制度特点和优势。

“全过程民主”之所以是人民民主的本质体现，是因为这种民主能够始终保证人民具体地、现实地实现和发展自身的利益。我国的人民民主，既注重制度程序，更注重实际效果，既注重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民主制度体系，更注重拓展民主渠道，丰富民主形式，把民主集中制原则贯彻到经济社会生活各领域、各环节和全过程，使人民群众通过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国家治理和国家机关各个方面、各个层级的工作，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切实防止出现人民形式上有权、实际上无权的现象。新中国建立70多年特别是改革开放40多年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通过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巩固和发展最广泛、最爱国统一战线，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

系不断走向成熟完善，人民群众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行使立法权、决定权、任免权、监督权。通过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不断完善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的落实机制，丰富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由众人商量的制度化实践，大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制定、财政预算编制与执行监督等重大事项，小到物业管理、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等社区事务和各自单位的具体工作，人民群众都能切切实实感受到当家作主的自豪感，感受到民主参与的获得感。习近平总书记说，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的。党的一切活动，国家的一切治理活动，都要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尊重人民首创精神，拜人民为师，把政治智慧的增长、治国理政本领的增强深深扎根于人民的创造性实践之中，使各方面提出的真知灼见能够运用于治国理政。

“全过程民主”之所以是人民民主的本质体现，最为关键的是这种民主始终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这个根本政治保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现代化，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在中国，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中国共产党从诞生那天起，就把实现最广泛、最充分、最真实的人民民主写在自己的旗帜上。新中国成立70多年来，人民民主是中国共产党始终高举的旗帜，中国共产党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至上，党制定一切路线方针政策都坚持充分发扬民主，注重调查研究，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路线，把人民群众满意不满意、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治国理政的实践中，始终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内政外交国防等各个领域，使各方面提出的真知灼见能够运用于治国理政。（作者为上海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